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蔡佩格
電話：082325630#62483
傳真：082324457
電子信箱：balloon2000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04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有關109學年度外縣市入學高雄市國中新生調查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月14日高市教中字第10930172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應屆畢業生設籍高雄市且欲返回高市就讀國中（不含私立國中）者，請填寫旨揭表格，並於109年1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，紙本核章免備文逕送至高雄市該學區所屬國中，俾利辦理新生入學相關作業（無則免填復）。
- 三、檢附原函暨高雄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一覽表、109學年度外縣市入學高雄市國中新生調查表，各1份。

正本：金門縣金湖鎮正義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開瑄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柏村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多年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賢庵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古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湖埔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金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述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金沙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何浦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西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上岐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